

《2026 第 24 屆初級與中等教育教師新一代美術作品展》實施計畫

2025 年 9 月 23 日

一、主旨：本次展覽是以「在地文化」為主題，藉由作品聯展讓人感受在地的文化與藝術生活，隨時都可以留下美麗的紀錄，並藉此提昇地區學校美術教學水準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新竹縣政府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忠信文教基金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竹縣文化局、財團法人忠信學校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忠信學校(304 新竹縣新豐鄉忠信街 178 號)。

六、展覽日期：2026 年 6 月 2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9 日(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)。

七、展覽地點：新竹縣文化局美術館 B1、B2 展廳。

八、邀展對象：初級及中等學校對美術創作有興趣之教師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a. 請將報名表(附件一)自行列印填寫後傳真至 03-5594855 忠信學校邱汝玉

b. 老師收；或將報名表以電子檔方式 e-mail 至 chiuny@chhs.hcc.edu.tw。

c. 參展者請將作品備註表(附件二)張貼於作品背後右下方。

十、送交作品：請自行裝框或裱褙後，以郵寄方式寄交承辦單位或請聯繫承辦單位派專人前往收取作品。

十一、作品類別：水彩、粉彩、素描、油畫、流動畫、水墨畫、平面設計、攝影、陶瓷、紙雕、金屬工藝.....等。每人限二件作品。

十二、為配合展出場地，裝裱完成後作品尺寸請按如下規範，請惠予配合：

a. 水彩、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20cm。

b. 粉彩類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20cm。

c. 素描類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20cm。

d. 油畫類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20cm。

e. 流動畫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20cm。

f. 水墨畫類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60 cm。

g. 平面設計類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20cm。

h. 攝影類：最大尺寸勿超過/寬 120*高 120cm。

十三、收件期間：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8 日。

十四、收件地點：財團法人忠信學校（30443 新竹縣新豐鄉忠信街 178 號）。

收件人/聯絡人：邱汝玉（tel: 0913-605912）

附記：

1. 參展作品應屬於最新創作作品或未曾公開展覽之作品。
2. 所有參展作品之著作權屬原創人，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將於徵得各參展教師之同意後，統一印製專輯以為紀念。

附件一：

《2026 第 24 屆初級及中等教育教師新一代美術作品展》報名表

作品類別：☐ 水彩 ☐ 粉彩 ☐ 素描 ☐ 油畫 ☐ 流動畫 ☐ 水墨畫

☐ 平面設計 ☐ 攝影 ☐ 紙雕 ☐ 金屬工藝 ☐ 其他：

作品名稱：_____

作者姓名：_____

服務單位：_____

聯絡地址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傳 真：_____

E-mail：_____

***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：

1. 將展出者作品編成畫冊，並同意主辦單位做部份格放等效果。
2. 在宣傳文件上使用參展作品，但必須註明原創者。

參展人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附註：請將本報名表隨參展作品一併交主辦單位。

附件二：

《2026 第 24 屆初級及中等教育教師新一代美術作品展》備註表

編號	
*作品名稱	
*參展教師	
*服務單位	
*參展類別	
參展者簡歷	

附註：1、上表編號欄(如灰階)處由承辦單位填寫，其餘欄位請參展教師自行填寫。 *為必要填寫欄位。

2、本表隨參展作品寄回承辦單位。